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420206臺中市豐原區中興路136號
承辦人：技士 林佳儀
電話：04-22289111分機70118
傳真：04-25156592或04-25155449
電子信箱：hbtcm01696@taichung.gov.tw

420008

臺中市豐原區圓環東路703號7樓之3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臺中牙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衛醫字第11401073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貴公會加強輔導所屬會員，執行肢體接觸或較涉及隱私等診察、治療時，應落實跟診及尊重病人隱私，經告知病人或代理人且知情、同意後始執行診療業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性騷防治法及各醫事人員法規定辦理。
- 二、邇來有民眾反映醫事人員於跟診人員短暫離開期間，未經病人同意，逕掀起其上衣執行診療、觸摸身體肌膚、隱私部位等或問診時問及隱私等行為，致病人有被冒犯之感受，而經本府性騷擾防治審議會調查性騷擾事件。
- 三、請加強輔導所屬會員執行涉旨揭行為前，請落實跟診及醫學倫理之「尊重自主原則」，醫事人員進行醫療行為或處置前，應向病人充分告知相關事宜，經病人知情且同意並注重病人隱私權，以及尊重病人接受或拒絕診療之決定，避免發生爭議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臺中市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、臺中市中醫醫師公會、臺中市大臺中中醫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牙醫師公會、臺中市大臺中牙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診所協會、台中市診所協會、臺中市台中都診所協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物理治療師公會、臺中市物理治療生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護理師護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護理師護士公會、臺中市醫事檢驗師公會、臺中市大臺中醫事檢驗師公會、臺中市醫事檢驗生公會、臺中市醫事放射師公會

副本：本局醫事管理科

局長 曾梓展

第1頁，共2頁

發文日期	114. 8. 28
號	

請轉知全體會員批閱日期114年8月29日